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07.6.13 星期三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金丰投资 编号:临 2007-010

**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 实到 9 人, 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根据有关规定, 现提名阮人旦先生、滕国伟先生、王文杰先生、王铭槐先生、何启荣先生、杨永光先生、万曾炜先生、钱品石先生、吕长江先生等九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 其中万曾炜先生、钱品石先生、吕长江先生等三人分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万曾炜先生、李若山先生、钱品石先生同意以上提名事项。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介附后)

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临 2007-011 公告)

3、关于受让上海龙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 股权的议案  
同意受让上海海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龙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 股权, 受让价格将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公房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4% 的股权, 本次受让完成后, 公司将合计持有该公司 99% 的股权。

上海龙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是为开发上海市卢湾区瞿溪路 1052 号商办地块成立的项目公司。该地块紧邻 2010 年世博会区域, 已确定可供开发的地块面积为 2309 平方米, 拟建办公楼一幢, 建成后预计可供销售面积约 8500 平方米, 目前正处于前期开发阶段。

截止 2007 年 4 月 30 日, 上海龙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9082.21 万元, 净资产为 218.17 万元。

## 4、关于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同意向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人民币 5000 万元, 期限一年。

特此公告。

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11 日

## 附件 1

## 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就现提名万曾炜、钱品石、吕长江为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 表明提名人与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 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介绍见附表), 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 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符合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4、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5、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 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属于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4、包括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的, 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在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 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 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其承担法律责任。

提名人: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一日于上海

## 附件 2

## 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万曾炜, 作为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

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 具体声明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 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或 1% 以上;

3、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4、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或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5、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或 1% 以上;

6、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7、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三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三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三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三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三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四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四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四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四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四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五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五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五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五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五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十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十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十、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十一、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十二、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十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十四、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十五、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十六、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十七、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十八、本人没有从